

证券代码：301446

证券简称：福事特

公告编号：2025-040

江西福事特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福事特液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，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51,782,516.91 元，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9,392,547.06 元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37,454,954.36 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36,311,047.07 元，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以截至公司本次董事会召开日总股本 104,000,000.00 股为基数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0,4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

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，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，利润分配比例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理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情况

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盈利状况、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，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，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，因此，一致同意此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3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、未来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防止内幕信息泄露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

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福事特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8日